关于上海丰盛贸易公司强制清算涉住房公积金 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裁定受理 上海丰盛贸易公司强制清算一案,并于 2022 年 8 月 3 日指 定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丰盛贸易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,请联系清算组(联系人:施尧;联系电话:13524750229;联系地址:长宁区兴义路8号47楼)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2年9月22日